

证券代码：834982

证券简称：远东国兰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广东远东国兰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停牌情况概述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重大事项

重大资产重组

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
做市商不足两家

其他强制停牌事项，具体内容为：未披露定期报告。

因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4日起停牌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公司已于2023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远东国兰：股票因公司不能按期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将被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，于2023年5月4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，2023年5月10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及《远东国兰：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，2023年5月17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9），2023年5月29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及《远东国兰：股票

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4），2023年5月31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，2023年6月1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0）及《远东国兰：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。

公司拟聘任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作为2022年年度的审计机构，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于2023年5月10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及《远东国兰：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，于2023年5月29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公司将积极协调审计机构，全力配合审计工作，尽快完成年报审计，编制并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。

2023年5月24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告《关于北京中航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49家创新层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〔2023〕207号），对远东国兰作出降层决定：广东远东国兰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时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，触发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分层办法》）第十四条第（七）项规定的降层情形，调入基础层。根据《关于北京中航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49家创新层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〔2023〕207号），“挂牌公司对降层决定存在异议的，应当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向我司提交复核申请。如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，我司将自2023年6月1日起将其调入基础层。”

公司对降层决议无异议，未提交复核申请，自2023年6月1日起降层至基础层。

公司已于2023年5月25日披露《被全国股转公司作出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1），2023年5月31日披露《被调整至基础层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。

公司拟以人民币1,974.80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广东海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52%的股权转让给广东海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，《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

案》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,并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1）及《远东国兰：出售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2），本次股权交易后，公司不再持有广东海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。

三、后续安排

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

由于未披露定期报告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积极协调审计机构，全力配合审计工作，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广东远东国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12 日